

楚雄师范学院文件

楚师字〔2018〕65号

关于印发《楚雄师范学院在线开放课程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楚雄师范学院在线开放课程管理办法》经2018年5月24日第七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通知



楚雄师范学院在线开放课程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进一步深化学分制改革，充分发挥现代教育技术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作用，规范网络教学活动，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应用与共享，提倡学生利用网络教学平台自主学习，创新教学模式，提高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和《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

第二条 在线开放课程按开放程度分为在线开放实体课程和在线开放辅助课程两个层次，按建设力度分为引进在线开放课程和自建在线开放课程。在线开放实体课程是全部教学活动完全基于网络实现的课程，在线开放辅助课程是依附于某一门课堂课程，为该门课程提供学习指导、课外阅读、作业布置和师生讨论的网络课程。引进在线开放课程指学校统一购买或租

用的校外优质在线开放课程，由教务处组织实施；自建在线开放课程指学校教师通过申报、立项审批、实施、检查验收等程序建成的在线开放课程，由各学院组织教师申报，按项目建设方式资助专项经费并组织实施。

第三条 在线开放课程实行校院两级管理、课程负责人制。引进在线开放课程，实行课程班级管理制，以自然班级为单位对一门或多门在线开放课程进行管理，学校在编教师均可作为引进在线开放课程负责人，负责线下指导、督促检查、成绩确认和录入。自建在线开放课程实行课程教师管理制，以课程班级为单位对一门课程进行管理，负责线上教学、线下辅导、作业布置与批改、成绩评定与录入，课程负责人应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所申报自建课程应具有三学期及以上教学经历；相同课程教师组成教学团队共同申报自建在线开放课程，但应确定一名课程负责人。

第四条 课程负责教师要切实承担课程服务和数据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课程内容不能出现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肖像权、隐私权、商业秘密及其他合法权益等问题，对课程内容、学生讨论、师生互动实行有效监管，杜绝传播网络有害信息，保证课堂内容无政治性、科学性错误，不违反国家法律规范。

第五条 引进在线开放课程由教务处发布引进课程清单，各学院根据教学需要、安排专人组织学生选择。学院将学生选择课程及课程负责教师信息上报教务处，学生选课后由课程负责教师督促学生上线学习。

自建在线开放课程由教师根据教务处通知申报网络课程建设项目（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相关办法另行制定），经学院审核推荐、学校组织专家评审、符合条件立项后，方可作为课程下达教学任务，供学生选课。课程负责教师将课程介绍、教师信息、教学大纲、教学日历、学习方法、考核办法、教学材料、课程资源、在线测试、专题讲解、教师博客、教学笔记、网络作业、答疑讨论、课程问卷、课程通知、教学邮箱等上传到指定的教学平台上，开课后组织学生上线学习。

第三章 在线开放课程的教学及成绩评定

第六条 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首节课为见面课，由课程负责教师告知学生学习安排、学习要求、成绩考核、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第七条 引进在线开放课程采取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督促指导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学生在责任教师督促指导下，在规定

的时间里按照学习进程参加线上听课、讨论、单元测试，线下完成作业、阅读相关学习材料，完成线上考试且成绩合格，经责任教师确认并录入教务系统，学生即可获得课程学分。引进的专业必修网络课程，责任教师应组织学生开展集中讲解、辅导、讨论、交流与分享等集中学习活动的，学生集中学习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六分之一。

自建在线开放课程采用线上学习+线下课堂教学的混合式教学模式，课程学习方式为线上自主学习和线下集中研讨相结合，线上自主学习由学生自主安排，线下集中研讨由课程负责教师组织。专业必修课程原则上课堂教学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三分之一，通识课程、选修课程以学生线上自学为主，线下集中学习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五分之一。学生的总评成绩由线上学习表现（含单元测试、学习进度和线上直播见面课等）、线下学习表现（含完成作业、集中研讨和考勤情况等）、期末考试三个部分的成绩组成，期末考试可以采用在线考试或线下考试的方式，各部分成绩的构成比例由课程责任教师在开课前确定并向学生公布。

第八条 参加在线开放课程学习的学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获得该门课程的学分：

1. 不参加课程讨论者；

2. 不按要求完成作业者；
3. 不参加课程考试或未按时提交课程论文者。

第九条 学生选课后应按照规定要求修读课程，在完成全部教学活动，参加课程考核并通过后方可取得学分。未在教务系统中选课的，所修读相关课程成绩和学分无效。在线课程不设补考，学生考核不及格，可以申请重修。

第四章 在线开放课程的管理

第十条 在线课程开放的运行管理工作由教务处、课程所属学院、资信处、课程责任教师共同承担。

1. 教务处负责引进在线开放课程的购买或租用、发布网络课程清单，自建网络课程的立项申报、检查、验收。

2. 资信处负责提供网络教学平台和信息化教学手段应用的培训和咨询服务，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保障网络教学服务器和网络教学平台的正常运行，负责系统安全、备份等维护工作。

3. 二级学院负责宣传、动员、组织学生选择引进网络课程，组织教师申报、实施、建设、管理自建网络课程。

4. 课程责任教师负责在线开放课程的具体教学工作：根据教学需要及时上载、更新网络课程的教学内容；根据教学需要

布置作业，按时批改学生作业；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及时进行答疑，积极组织、参与讨论活动；做好审核工作，保证课程资源中无不良信息；负责学生成绩考核。

第十一条 学校将通过考核、验收、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对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在线运行、实际应用、教学效果等进行跟踪监测和综合评价，实现在线课程常态化、安全化运行，促进课程建设质量和使用效益不断提高。

第十二条 自建在线开放课程必须通过年度检查和结题验收。对年度检查中未按规定完成校级建设目标的课程，取消立项资格，追回已拨付建设经费的 50%，并停止资助剩余经费，课程负责人一年内不得申报教学类项目。对未通过验收的课程，取消立项，并在三年之内停止责任教师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申报资格。

第十三条 在线开放课程上线教学期间，教务处将对课程进行教学质量调查，并将结果反馈给责任教师。连续两学期学生总体评价不合格(总体评价为“较差”的数量超过总数的 30%)的课程需下线整改，暂停一年后后方可参与复审，复审合格后可申请上线。

第五章 在线开放课程工作量计算

第十四条 引进的专业必修在线开放课程教学工作量，在完成指导学生线上听课、讨论、单元测试，督促学生线下完成作业、阅读相关学习材料，确认学生成绩是否合格并录入教务系统等教学工作，按照传统课堂教学的 1/3—1/2 核算；引进的通识、选修在线开放课程教学工作量，在完成相应教学工作，根据学生选课人数、参照传统课堂教学工作量核算。

第十五条 自建的在线开放课程教学工作量，前两年按照传统课堂教学的 1.5—2 倍核算，以后的工作量核算与传统课堂教学一致。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楚雄师范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抄报：学校党政领导（各一）

存档：（二）

楚雄师范学院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7 日印发

校对：钱波

（共印 11 份）

附件：

楚雄师范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一、课程建设总体要求

1、课程理念与目标定位。拥有先进的教学理念、教学改革热情与资源共享的意识。了解网络教学规律、学生的网络学习与认知规律、MOOC 碎片化交互式学习课程的特性，在教学中积极推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了解该课程主要学习群体的需求，有明确的课程学习目标。

2、教学内容与资源。根据预设教学目标、学科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围绕学科核心概念及教学内容和资源间关系，碎片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框架的短视频模块集。知识点覆盖面达到课程定位的要求，教学内容适合学习者认知特征，理论联系实际，内容实用性、实践性和时效性强，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于一体。

应以学生为中心组织学习内容、建设学习资源，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有效发挥多媒体直观、形象、分析、探究等方面的优势，方便学生进行拓展学习。每个短视频以 5-15 分钟时长为宜，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或专题应设置内嵌测

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

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3、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结合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4、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新型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网上作业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

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

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

5、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

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支持各高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开放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高校设定，其它高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6、团队支持与服务。课程建设负责人应为高校正式聘用，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学术造诣的教师，课程组成员均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教学任务。支持和鼓励教学名师、知名专家主讲开放课程。除主讲教师外，还需配备必要助理教师 and 现代教育技术人员，能长期在线服务课程建设，承担课程内容更新、在线辅导、答疑等。课程正式运行后，能保证每学年都对外校开放。课程团队应负责课程相关教师的培训及教学研讨工作。通过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形成一支教学、辅导、设计和技术支持等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

好、资源设计和制作能力强的优秀课程教学团队。

7、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高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8、课程运行与管理。立项课程需在学校 MOOC 平台上运行，提供授课视频以及各种文字形式的教学资源，并建设网上授课所需的所有资源，能够开展在线学习、作业、考试、答疑和讨论等。

二、课程视频制作规范

（一）视频内容

1、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演播室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建议采用彩色喷绘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

3、授课视频中主讲教师应姿势端正，衣着整洁大方，避免穿细条纹、细格子、密点的衣服。主讲教师目光应与摄像头平视，教态大方、语言流畅、语速适中、肢体语言适度，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主讲教师应使用普通话，用语规范，语言表述清晰，流畅、简洁，避免重复性口头语，语速较平时课堂授课稍快。

4、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

6、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7、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8、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二）视频技术规格

1、视频信号源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_{p-p}，最大不超过 1.1V_{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_{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_{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音频信号源

（1）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4）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3、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 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标清 4:3 拍摄时，请设定为 720×576；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时，请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 的，请选定 4:3；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 或 1920×1080 的，请选定 16:9。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4、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5、封装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字幕文件采用 SRT 格式，中英文字幕需分成两个 STR 文件。

（一）演示文稿（PPT）制作规范

1、制作原则

（1）演示文稿（PPT）要求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一般不使用纯文字的演示文稿（PPT）。

（2）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3）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字体与字号

字体与字号参照下表：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 磅	36~40 磅	36~40 磅	24~32 磅	32 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3、版心与版式

每一页面内容相对完整，文字精炼、概括性强，信息量适中，内容占总页面的 65%~75%为宜，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

内，上、下 90 像素内。

页面内容正确、科学，表达准确，用语规范，无政治性错误与错别字。尽量增加页面内容的可视化，信息呈现符合视觉习惯与视觉心理，可通过改变颜色、字体等加粗等方法对重点内容进行标注，引导学习者注意。页面设置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4、背景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色调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7、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72dpi 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